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元道通信”）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细情况如下：

一、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5,348,622.67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436,177,559.65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414,481,641.16元。

为回报投资者，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拟定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1,580,800股为基数，向全体在册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2,644,403.2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预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日，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按分配总额不变的方式实施。

二、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提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实施本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因素，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同时，公司在结合当前经营状况、投资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规划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诉求。公司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且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